

致：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

## 有關 2020 年 1 月 20 日會議涉及「龍鼓灘填海」的意見

當局多年來指龍鼓灘填海的生態影響比較低，營造「適合填海」的印象，然而，我們請委員會注意以下事項：

1. 首先，當局提交予委員會文件的第 7 段指已完成一項「龍鼓灘填海的技術性研究—可行性研究」。但該研究一直以來只披露「行政摘要」，我們相信當局不會主動公開全部內容，我們建議各委員要求當局在委員會討論是項議程之前須公開披露研究報告全文，以利討論。例如「行政摘要」雖然指「由於龍鼓灘填海與沙洲及龍鼓洲海岸公園有一定距離，預料填海項目對海岸公園的直接影響只會十分輕微」(4.5.14 段)，卻沒有說明「為期 12 個月的近岸中華白海豚監察調查」(4.5.13 段)的具體頻次及詳細記錄。因此，將研究內容全盤公佈對公眾才具意思。
2. 當局於 2015 年 3 月在環境諮詢委員會交代包括龍鼓灘等多個填海選址的環境影響，依據的主要是當局提交的「西部水域三個近岸填海地點的累計性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及更早期的「策略性環境評估報告－維港以外填海」。<sup>1</sup>（即並不包括前述龍鼓灘填海研究）然而，2015 年至今龍鼓灘當區的情景已出現變化，同中華白海豚最相關的重要變化之一是機場海天客運碼頭的高速船因應三跑工程，改為繞道沙洲及龍鼓洲海岸公園北前往珠三角，這改變被指影響中華白海豚活躍地帶，有關方面在合規事宜上亦被指存在疑問，亦因此，環境諮詢委員會在 2016 年 9 月 5 日的會議上作出討論。
3. 以上變化有否逼使中華白海豚更為靠近龍鼓灘填海選址位置活動是有待當局說明，更為重要的是，明顯地當區水域作為中華白海豚的活動範圍及生境已比起 2015 年當局向環境諮詢委員會交代時更為脆弱，他日填海工程一旦動工，更多人為干擾可以預期。當局或會指文首提及的「龍鼓灘填海的技術研究」已計及上述變化，但這又回到基本，當局只公佈「結論」，詳情欠奉。
4. 當局在委員會是次會議上必定會說正因為所有報告已事隔經年，亦因為各種新的變化，所以是項規劃及工程研究，當中包括法定的環境影響評估必須進行（亦即撥款），以利掌握最新的情況及提出環境影響緩解措施。但我們認為：正由於龍鼓灘填海工程對中華白海豚的影響是「輕微」的「結論」似乎是有待進一步檢視，加上廣大市民對為何填海、填出的土地作何用等事項有大量意見，委員會恰恰需要就上述事宜聆聽市民，而非立刻為項目背書。我們呼籲委員會就龍鼓灘填海及其他相關項目（即「明日大嶼願景」的其他部份）邀請公眾提出意見。

坪洲填海關注組  
2020 年 1 月 13 日

<sup>1</sup> 上述所有報告可在以下網址查閱，關注組在 2020 年 1 月 13 日下午 4 時作最後查閱。  
<https://www.cedd.gov.hk/tc/our-projects/project-reports/index-id-4.html>